

#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供应商行为准则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信息”）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理念打造合作生态，并致力于构建工作环境安全、工人权益受到尊重和保护的供应链。

作为全球电子行业企业公民之一，浪潮信息支持责任商业联盟（RBA，即前电子行业公民联盟[EICC]）行为准则，并积极按照其准则和标准制定本《供应商行为准则》（以下简称“准则”），为浪潮信息供应商和其上级供应商提供关于保护劳工权益、人权、履行环境和商业道德的行为指导原则，要求供应商在遵守其经营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的基础上遵守和执行。

浪潮信息承诺遵守并要求我们的供应商遵守以下文件：

- 责任商业联盟（RBA）《责任商业联盟行为准则》
- 国际劳工组织（ILO）《关于工作中的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
- 国际劳工组织（ILO）公约，包括核心公约《同工同酬公约》《最低就业年龄公约》《禁止童工劳动公约》《就业和职业歧视公约》《强迫劳动公约》《废除强迫劳动公约》《职业安全与卫生公约》等，以及与工作时间、同等待遇、公平工资、最低工资、妇女权益、健康与安全等相关的公约内容
- 联合国（UN）《世界人权宣言》《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当不同规范产生冲突时，我们会遵循更高的标准。浪潮信息亦鼓励供应商参照执行国际认可的其他标准，从而促进企业承担社会和环境责任并遵守企业道德规范，共同打造可持续的供应链。

浪潮信息将评估供应商对准则的遵守情况，任何违反准则的行为都可能影响供应商与浪潮信息之间的业务关系，最严重的可能导致双方业务关系终止。

## 定义

1. **CSR: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包括环境保护、健康与安全、劳工权益、商业道德等要求。

2. **儿童**: 任何十五周岁以下的人。若当地法律所规定最低工作年龄或义务教育年龄高于十五岁, 则以较高年龄为准。如果当地法律规定最低工作年龄为十四岁, 并符合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公约有关发展中国家的例外规定, 则以较低年龄为准。

3. **童工**: 由低于上述儿童定义规定年龄的儿童所从事的任何劳动, 除非符合国际劳工组织建议条款第 146 号规定, 中国法律规定童工年龄为小于 16 周岁。

4. **未成年工**: 任何超过上述儿童定义的儿童年龄但不满 18 周岁的工人。符合所有法律法规的合法工作场所学徒计划则不在此列。

5. **监狱劳工**: 由被监禁的人员完成工作。

6. **工人**: 所有直接或以合同方式受雇于组织的非管理人员, 包括但不限于保安, 食堂工人, 宿舍工人以及清洁工人。

7. **供应商**: 提供货物或服务给浪潮信息的商业实体, 它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构成浪潮信息生产的货物或服务的一部分。

8. **上级供应商**: 在供应链中直接或间接向供应商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商业实体, 它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构成供应商或公司生产的货物或服务的一部分。

9.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SA8000** 社会责任国际标准。

# 1 劳工

## 1.1 人权

供应商应尊重国际公认的人权标准，尊重每一个人的尊严、隐私和权利，不得参与或支持任何侵犯人权的行为。

## 1.2 禁止使用童工

(1) 供应商不得使用或支持使用符合准则定义的童工，应采取有效的措施避免误招童工。

(2) 供应商应根据国家法律建立和维持童工补救程序，并有效地传达给全体工人。一旦发现使用童工，供应商应支持童工接受学校教育，直到他们超过儿童年龄为止。

## 1.3 禁止强迫或强制性劳动

(1) 供应商不得使用或支持使用强迫或强制性劳动，也不得要求工人在受雇时交纳“押金”或寄存身份证件。

(2) 供应商不得使用或支持使用符合本准则释义的监狱劳工，也不得将产品外包给监狱劳工生产。

(3) 供应商不得扣留工人的部分工资、福利、财产或证件，以迫使工人连续工作。

(4) 所有工作必须是自愿的，并且工人应拥有在做出合理通知的前提下随时离职或终止其劳动合同的权利。不得作为雇用条件，要求工人上缴身份证、护照或工作许可给供应商或劳务代理机构。

(5) 供应商不得对工人在工厂内的行动自由及进出公司提供的工人宿舍或生活区等场所设立不合理的限制（若适用）。

## 1.4 工作时间与休息

(1) 供应商应遵守适用的法律及行业标准中有关工作时间和休息的规定。工人有权在完成标准的工作时间后离开工作场所。有关商业实践的研究显示，生产率降低、离职率以及损伤和疾病的增加与工人疲劳有明显的联系。因此，正常工作周工时不应超过当地法律规定的最大限度或 48 小时（以时间较短者为准）。在正常工作周工时超过 48 小时的情况下，供应商应立即采取措施，在不降低工资条件下，将工时减少为 48 小时。此外，除非是紧急或异

常情况，周工时包括加班在内不应超过 60 小时。每周七天应当允许工人至少休息 1 天。

(2) 供应商无论采用计时、计件或当地法规认可的综合工时制，应保留准确的工作时间记录。

(3) 供应商应确保工人加班是自愿的，确保工人身心健康。

### **1.5 基本工资保证与社会保险**

(1) 供应商支付的工资应至少达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提供国家法律规定的福利。

(2) 供应商应按照法律规定的要求支付加班工资，并应保证任何加班工作都应得到比正常工作时间更高的工资福利。在雇用工人时，供应商应事先以易懂的书面形式规定其工作条件、工资待遇以及工资发放周期。不能以克扣工资作为惩罚措施，任何款项的扣除应让工人清楚。工资发放时间按照当地政府法规操作，不得拖欠或延迟。

(3) 供应商应依法为工人提供法定福利，包括社会保险在内。

(4) 建立保障工人权益制度：供应商应依法建立保障工人权益的规章制度，包括工作时间、假期、工资支付、劳动纪律、辞退等事项，并将这些制度通过适当方式公示，工人能随时查阅到。

(5) 供应商应建立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当地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 **1.6 劳动合同**

供应商应使用工人可理解的语言与其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的订立和变更应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 **1.7 未成年工和女职工保护**

(1) 供应商可以根据需要聘用未成年工，但应按照法规要求进行劳动保护，包括但不限于如：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职业危害和重大危险源岗位、不能安排未成年工上晚班和夜班等。

(2) 除当地规定的不适合妇女的工种或者岗位外，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就业的机会。

(3) 供应商应禁止安排女职工从事当地规定的禁忌劳动，禁止安排女职工在怀孕期间从事高空、低温、冷水作业和当地法律规定的其他禁忌劳动，女职工生育产假按工作地婚育

管理条例执行。

(4) 供应商应禁止安排女职工在哺乳期，从事当地规定的禁忌劳动、安排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夜班劳动。

## **1.8 人道待遇**

供应商应对所有人员予以尊严及尊重，不得从事或支持体罚、精神或肉体胁迫以及言语侮辱，也不得以粗暴、非人道的方式对待工人。

## **1.9 不能有歧视制度与行为**

供应商应向工人提供不受骚扰和非法歧视的工作场所。在遵守可适用的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供应商不得因人种、肤色、年龄、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和性别表现、种族或民族、残疾、怀孕、宗教信仰、政治派别、社团成员身份、社会出身、服军役状况、受保护的遗传信息或婚姻状况等在招聘和雇佣过程中（如工资、晋升、奖励和培训机会等）歧视或骚扰工人。应向工人提供合理的宗教活动场所。此外，不应强迫工人或潜在工人接受可能带有歧视性目的的医学检查（包括怀孕或童贞检查）或体检。

## **1.10 尊重工人结社自由和平等协商的权利**

(1) 供应商应有能够代表和维护工人的合法权益并能依法独立开展活动的组织（如：工会、职代会、俱乐部和其他沟通渠道）。

(2) 工人有权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大会、职工代表或者其它形式参与民主管理和平等协商。

(3) 供应商应保证参加工人组织的人员及工人代表不会因为工会成员或参与工会活动而受到歧视、骚扰、胁迫或报复，工人代表可在工作地点与其所代表的工人保持接触。

## 2 健康和安全管理要求

供应商应认识到,除了尽量减少与工作有关的事故和疾病外,也应注重为工人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因为这将有助于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保证生产的连贯性以及加强工人的稳定性和鼓舞士气。此外,供应商亦应认识到,持续的工人投入和教育是鉴别并解决工作场所健康与安全问题的关键。

2.1 供应商应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关注行业安全知识和具体的安全隐患。供应商应保证工人工作场所所在建筑和周边设施的安全性,遵守当地关于建筑安全、消防安全等的法律法规,并应通过切实可行的措施减少工作过程和工作环境中的安全隐患,采取充分措施防止事故或人身伤害。对于公认的高危行业,如建筑、化工,管理人员应接受针对性培训,如果需要,应要求其获得认证。

2.2 工人应得到适当而充分的健康和安全管理培训,以便他们能充分认识到与工作过程和工作环境有关的危险因素,以及如何最大限度地降低危险。

2.3 供应商应建立检测、防范及应付可能危害工人健康与安全的一套机制并且例行化执行。

2.4 供应商应提供符合当地规定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工人进行定期健康检查,对从事特种作业的工人进行专门培训并要求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2.5 供应商应定期向工人提供有效的健康和安全管理指示,包括现场指示、专用的工作指示等。

2.6 工人因工受伤,供应商应提供急救并协助工人获得后续的治疗。

2.7 供应商应评估工作行为之外孕妇所有的风险,并确保采取合理的措施消除或降低其健康和安全的风险。

2.8 所有人员应有权利离开即将发生的严重危险,即使未经供应商准许。

2.9 供应商应确认并评估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和意外事故,通过实施应急方案将影响降到最低,包括:紧急报告、工人撤离、培训和演练、火灾报警和灭火装置、安全出口和恢复计划等。

2.10 供应商应建立工伤调查、分析、统计流程，降低事故和工伤发生率。

2.11 职业安全：应通过正确的管理控制、安全操作程序和持续性的安全知识培训，控制工人在工作场所会遇到的潜在危险。不得通过惩戒来提高工人的安全意识。

2.12 应急准备：应急准备应先确认并评估紧急情况和事件，再通过实施应急方案和应变流程来将紧急情况和事件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包括：紧急报告、通知工人和撤离步骤、工人培训和演练、适当的火灾探测和灭火装置、充足的出口设施和恢复计划。

2.13 职业伤害与疾病：应当制定程序和体系来预防、管理、跟踪和报告职业伤害与疾病，包括以下规定：

- (1) 鼓励工人报告；
- (2) 归类和记录伤害和疾病案例；
- (3) 提供必要的治疗；
- (4) 调查案例并执行纠正措施以消除类似情况；
- (5) 协助工人返回工作岗位。

2.14 工业卫生：应当鉴别、评定并控制由化学、生物以及物理因素给工人带来的危险。必须通过工程技术和管理手段控制在危险源中过度暴露。当无法通过这些方法有效控制危险源时，应该为保护工人健康建立和运行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方案。

2.15 体力要求高的工作：应当鉴别、评估并控制从事高体力劳动工作给工人带来的影响，包括人工搬运材料和重复提举重物、长时间站立和高度重复或强力的装配工作。

2.16 机器防护：应当对生产设备和其它机器做危险性评估。应当为可能对工人造成伤害的机械提供物理防护装置、联动装置以及屏障，并正确地进行维护。

2.17 公共卫生、食物和宿舍：应为工人提供干净的卫生间设施、饮用水、卫生的食物和存储设施及餐具。供应商或劳工代理机构提供的工人宿舍应当保持干净、安全，并提供适当的紧急出口、洗浴热水、充足的供暖和通风、合理的个人空间以及合理的出入权限。

### 3 环境保护

供应商应该知道，承担环境责任与生产世界级产品是密切联系的。在制造过程中，应尽量减少对社会、环境和自然资源造成的不利影响，同时保护公众的健康和安全。

#### 3.1 污染控制

(1) 环境许可和报告：供应商应获得所有法规要求的环境许可证、批准文书和登记证，并及时更新，以及遵守许可证的操作和报告要求。

(2) 预防污染和节约资源：应在源头上或通过实践（如改进生产、维护和设施工艺、替换材料、节约自然资源、材料回收和重用）减少和消除所有类型的耗费（包括水、电、天然气等能源）。

(3) 有害物质：供应商应当识别和控制释放到环境中会造成危险的化学物质及其他物质，以确保这些物质得到安全的处理、运输、存储、回收或重用和处置。

(4) 废水及固体废物：供应商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有害废物，在排放或处置之前应按照要求进行分类、监控、控制和处理。

(5) 废气排放：供应商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化学物质、气雾剂、微粒、臭氧化学消耗品以及燃烧副产品，在排放之前应按要求的辨别、监控、控制和处理，达标排放。

#### 3.2 节能减排

(1) 供应商应在节能、节材、节地等方面持续引进新技术、新产品、新管理等。供应商应提升绿色能源和新能源使用比例，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实现低碳经济，应对照温室气体减排目标，跟踪、记录和公开报告能源消耗和所有相关的 1 类和 2 类温室气体的排放情况。

(2) 供应商应提高设备能效，减少产品能耗、推行动态节能，减少差旅交通能耗。供应商应推动包装规范化，实现可视化的绿色包装和物流。

#### 3.3 产品环保

(1) 供应商之供应链应当遵守所有关于禁止或限制特定物质（包括有关再生和处置的标识）的适用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

(2) 所有产品应满足 RoHS、WEEE（报废的电子电气设备）、绿色包装等环保指令以及



目标市场国家、地区的环保法规要求。

## **4 商业道德要求**

为履行社会职责并在市场上获取成功，供应商及其代理商须遵循最高标准的道德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4.1 商业诚信**

供应商所有商业活动应遵循诚信标准，禁止任何形式的贪污、敲诈勒索和挪用公款、洗钱等行为，以免被政府勒令停业或受到法律制裁（包括承诺、提供、给予或接受任何贿赂物品）。所有企业交易应在透明的状态下完成，并应在供应商的账目和记录上正确反映。应实施监控和执行程序，以确保遵守反腐败法律。

### **4.2 无不正当利益**

供应商不得提供或接受贿赂或其他形式的不正当收益，包括不适当的礼物赠送。

### **4.3 信息公开**

供应商依照适用法规和主要的行业惯例公开有关商业活动、组织结构、财务状况和绩效信息。伪造记录或对情况或操作进行虚假陈述都是不可接受的。

### **4.4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尊重知识产权，技术和生产经验的转让要妥善保护知识产权。

### **4.5 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

供应商应制定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的制度，应采取保护客户信息的措施。

### **4.6 身份信息保护**

供应商应制定程序，以保护供应商及其工人检举者，并确保其身份的机密性。

### **4.7 社区参与**

鼓励参与社区活动，以推动社会和经济的发展。

### **4.8 负责任的矿产采购**

供应商应采取政策，对其生产的产品中的钽、锡、钨和金的来源和监管链进行尽职调查，

以合理确保其来源符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或同等和公认的尽职调查框架。

#### 4.9 隐私

供应商应承诺保护与其有业务往来的所有人士（包括供应商、客户、消费者和工人）的个人信息，以满足上述相关人士的保护其合理隐私的期望。

### 5 CSR 管理体系

#### 5.1 CSR 体系

供应商应参照 ISO14001、ISO45001、RBA 等标准及相关法规建立并有效运行 CSR 管理体系。

#### 5.2 CSR 政策

供应商应建立社会责任政策，包括遵守法律法规、国际标准并持续改进的承诺。

#### 5.3 管理职责与责任

供应商应建立包括高管、CSR 专业人员、各部门主管的组织，明确 CSR 管理职责。

#### 5.4 禁止分包

浪潮信息对所有供应商具有严格的选择程序和合规要求。供应商应遵循与浪潮信息要求，原则上禁止将其基于与浪潮信息签订合同所应承担的义务转包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供应商进行分包的，应遵守以下所有要求：

- （1）按照浪潮信息对供应商准入、管理、审核的要求规范分包商；
- （2）要求分包商遵守本准则项下所有规定；
- （3）告知浪潮信息，以便浪潮信息进行分包商评估管理；
- （4）实施有效流程和开展培训课程，以便向分包商及其工人、合作方等清晰、准确传达政策、文件、绩效要求和期望；
- （5）在分包商审核不符合要求时及时实施整改计划或处罚措施。

## 5.5 法律和客户要求

供应商应识别、监控并理解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供应商应遵守相关 CSR 国际标准、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若国家法律与这些标准相冲突，则采用与国家法律一致的较高标准。若法律条款和与本协议无冲突但规定的内容相同，则要采用更能保护工人利益的条款。

## 5.6 风险评价和风险管理

供应商应制定程序以识别与其经营有关的劳工、健康安全、环境和商业道德等方面的风险，并实施适当的程序以确保合规性和风险控制。

## 5.7 附有实施计划和措施的绩效目标

供应商应制定 CSR 绩效目标、指标和实施计划以提高其社会责任绩效，包括对供应商为达成这些目标所取得的绩效进行定期评估。

## 5.8 培训

供应商应为管理层和工人制定培训计划以落实其政策、程序和改善目标。

## 5.9 沟通

供应商应制定一套程序，将 CSR 相关绩效、CSR 报告、CSR 事件及时传递给浪潮信息。

## 5.10 内审与评估

供应商应定期进行内部审核和自我评估，以确保符合法律法规、本 CSR 协议的社会责任要求。

## 5.11 持续改善

(1) 供应商应制定程序对在内外部的评估、检查、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问题，根据其性质和严重性，制定改进计划予以适当的补救和纠正。

(2) 浪潮信息或浪潮信息的客户、或浪潮信息的客户指定的第三方有权对供应商及上级供应商的 CSR 管理体系和现场 CSR 管理进行现场审核，供应商须给予配合与支持。当供应商的 CSR 管理不符合要求时，供应商应按照浪潮信息的要求进行整改。

(3) 浪潮信息对供应商或上级供应商的相关审核，不影响和免除供应商对浪潮信息的责任和义务。

## **5.12 文件和记录**

供应商应建立文档和记录,以确保符合法规与浪潮信息要求,同时应妥善保护商业秘密。

## **5.13 问题处理及纠正行动**

当工人或客户对供应商是否遵守本协议规定提出质疑时,供应商应该调查、处理并作出反应。

## **5.14 工人反馈、参与和申诉**

供应商应建立持续的监督和纠正程序,包括有效的申诉机制,以评估工人对本规范所涵盖的实践和条件的理解,并获得反馈或调查违反行为,以促进持续改进。必须为工人提供安全的环境,让他们能在不担心打击或报复的情况下表达不满和提供反馈意见。

## **5.15 供应商责任**

供应商应建立用以向上级供应商传达本准则要求并监督其遵守本准则情况的程序,并对上级供应商进行尽职调查,以确保足够的合规性。

## 供应商申诉通告

浪潮信息期望并鼓励供应商及其公认向浪潮信息举报不道德或不合规的行为,包括涉嫌违反上述行为准则规定的行为。如有相关不道德或不合规行为,请通过以下渠道投诉或举报:

邮箱: jubao@ieisystem.com

电话: 0531-85104098

每项投诉或举报浪潮信息都会进行认真评估和调查。浪潮信息将对举报人信息进行严格保密,且不容许任何人对举报人采取敌对行为或进行打击报复。